



唐颖
著

THE
WINTER
WE
DANCED

冬天
我们跳舞



上海文艺出版社

我们冬天 跳舞

唐
颖

著

THE
WINTER
WE
DANCED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冬天我们跳舞/唐颖著.-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18.5

ISBN 978-7-5321-5912-3

I. ①冬… II. ①唐…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094820号

发行人:陈征

责任编辑:乔亮

封面设计:丁旭东

书名:冬天我们跳舞

作者:唐颖

出版: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文艺出版社

地址:上海绍兴路7号 200020

发行:上海文艺出版社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市绍兴路50号 200020 www.ewen.co

印刷:崇明裕安印刷厂

开本:890×1240 1/32

印张:8

插页:2

字数:173,000

印次:2018年5月第1版 2018年5月第1次印刷

I S B N: 978-7-5321-5912-3/I · 4728

定价:29.00元

告读者: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59404766

目 录

当我们耳语时 / 1

女生倦了 / 43

套裁 / 83

名媛 / 103

随波逐流 / 153

冬天我们跳舞 / 215

后记：时代变化、个体命运及隐喻 / 233

当我们耳语时

建平再遇金默已经是二十年后，在一个庞杂的空间最纷乱的时刻，在她经过长途飞行后肿着眼睑乱发披散，并且为了套上护靴而穿了一条裤管宽松的男式西裤的时候，她一向在乎自己的形象，因为羞于见人即便是迎面而来的陌生人，所以必须时刻戴着墨镜，哪怕走过候机楼最幽暗的转角，却是在如此这般错误的片刻，与金默重逢。

她在芝加哥机场转机，少不得要经历一些啰嗦事，通过入境口要排长队，没有理由的心怀忐忑，从传送带眼花缭乱的行李堆中认领自己的箱子也会让她紧张，因为经常有一种似乎忘记自己箱子特征的感觉，找到行李再送去托运，假如不节外生枝，然后才迈上转机路途。此时她身在第五航站楼，需坐轨道车到第一航站楼，出车先上楼再下楼，腿脚不方便时，电梯也是畏途。接着将经过一段全封闭的突显昏暗的地下通道到达C区，呈弧线的墙和天花板上装置的霓虹灯发射的五彩光线，使这段通道笼罩着一层虚幻光影，在转机中总是充满焦虑的建平，每每从明

亮的熙熙攘攘的机场大厅经过这里，现实仿佛消失片刻，那是她转机路上的一段虚幻片刻，她从未觉得这条通道的漫长。然而这一次，对于她受过伤脚却是一趟远途，而她的登机门在 C1，从地下通道走上 C 区大厅前，得排队安检，之后将经过几十个登机口，才到达 C 的顶端她的 C1 登机口。

安检后她才放松下来，在 C 区大厅麦当劳摊位排了个短队，给自己点了一份鸡腿汉堡。她渴望赶快坐到自己的登机门外的椅子上，捧着热热的汉堡包咬上一大口，柔软温热的面包里夹着刚从炸锅里出来的脆香多汁的鸡肉，配上酸黄瓜番茄洋葱和芥末酱，口感新鲜有层次，当然是相对于令人反胃的飞机餐，再配一小杯热巧克力，她的冰凉蜷缩的胃将饱满而暖意融融并立刻传达热能于全身，只有经过长途飞行的颠簸，她的需要温饱的胃才会对候机大厅的麦当劳产生渴求。

建平到达 C1 登机口，那里却一片混乱，乘客已经从椅子满溢到地上，显然是航班延误的状况，她的心中立刻一紧，从服务台获知，在她二十几分钟的转机途中，航班已经延迟到四个小时以后，连登机口都变了，她要乘轨道车去第三航站楼的 K 区。

她拉着拖轮箱手里捧着热乎乎的快餐纸袋心里窝着火，她的脚步在匆匆行走的人流里慢了几个节拍，人们从她身边绕开而不是与她并行，这让她觉得自己很像一座在急流中缓慢漂移的孤岛。

她现在更需要给自己趾骨骨折已痊愈的左脚重新套上护靴，行走带来的痛楚给她强烈的不安全感，想象中那条隐没于骨头深处的裂缝又浮现出来。她庆幸护靴仍然留在她的随身拖着

的行李箱里。石膏卸下后医生便配给她护靴帮助她的脚重新踩到地面恢复其行走能力，护靴的确有效地让她扔开了拐杖，然而却无法避开人们同情的目光和过于热情的问候，你需要帮助吗？尤其是在机场，她会被安排坐轮椅，假如还煞有介事套着护靴。而事实上，她已过了需要穿护靴的恢复期，虽然脚仍然有些肿，踩在高低不平的路面会锥心的痛。在上海一个月，外出时根本不敢拿去护靴，她这只因伤痛而敏感脚以锐利的方式在警告自己，这座城市远不是她看上去的那般光滑。

她回美国时，丈夫在电话里劝她把护靴留在上海，从进入浦东机场开始就不用担心路面的问题，她生活的地方更是以车代步，然而，她却抱着护靴不肯放手，她说她受伤脚对它产生了依赖。丈夫说是你的心理对它依赖，她说这有什么区别，脚或者心理？它们属于同一具身体，总之，骨折的遭遇在这具身体上留下了创伤。

创伤一词让出生在美国的华裔丈夫语气凝重，你需要的不是护靴而是心理医生，建平哈的一声笑出声，她总是在这些片刻感受，他们是来自两个世界，她想问，面对一位来自大陆的中国人，西方心理医生是否具备某种资质和她或他交谈，如果他们缺乏另外一种生活经验，那种无法用他们的想象力抵达的生命体验？某些资质不是通过课堂和考试可以获得。不过，这是一个又可以引起她和丈夫争论的话题，她现在已经很少争论，假如要维持一段长久的关系。

事实上，建平几乎不跟丈夫聊她生活过的某个时代或某一段难忘的人生经历，跟不同世界的人结婚的好处是，你可以重新

开始人生，你可以一笔勾销也许是黑暗的过往，因此异域配偶更接近一种象征，新生命的象征，虽然“新”并不意味着幸福，当然这一点她是在漫长的婚姻里渐渐明白。不过现在她回答丈夫的语气却是轻描淡写的，省省吧心理医生，我更相信时间的功能，只有时间可以让我的脚渐渐忘记它曾经需要的护靴。

她在C区某个登机口的休息区坐下，这里几分钟前放完乘客，安静无人，既然登机在四小时以后，又何必急急赶往登机口？它就像个不可靠的驿站，你满怀希望到达，却发现已经变迁。

她应该随遇而安坐在这里吃完快餐，不过她必须先让这只好像又肿大了至少半码的脚伸进护靴里，这护靴的靴帮高至膝盖，黑色厚绒面内衬锦纶棉花外层是如同脚手架般坚固的塑料支架，靴底是软棉垫加厚橡胶，一双比冬天的雪靴还重的靴子。

仔细绑好带子，重新起身，再次感受被护靴固定住的脚是多么结实有安全感，谨慎地迈出步子，现在脚踏实了，腿却沉重了，她踉跄了一下，两条腿的分量不同，她得调整新的节奏，就在这时她听到身后传来的问候，你需要帮助吗？

瞧，又来了不是？她几分无奈地先对自己笑了笑才转过身。然而，这一声问候竟然来自自己的同胞，她转身的同时便断定了对方的身份，心里稍稍有些意外，一位西装革履的中国中年男子在对她微笑，那种恳切的随时准备帮助任何人的笑容，她的心脏砰的跳出响声，一声称呼已冲口而出，金默？她拿开墨镜，顿时又后悔了，当他脸上露出迟疑的表情，她想她原可以继续戴墨镜装作不认识，感谢一声擦臂而过。

然而，她又怎么可能和这个她曾经期待相遇的男人错臂

而去？

他们去了机场的星巴克，是建平的建议，因为金默的航班也在延误行列，他从北京去圣路易斯，她从上海去迪莫因，都在中西部，登机门在同一个航站楼，而他们俩的焦虑也应该相同，诺大的机场，必须打发的大把时间，空间和时间的巨大空白将被波浪般涌来的困倦吞没，他们得找个可以让他们依附的东西，比如一杯咖啡。

他们并列站在星巴克的柜台前短短的队伍里，脸对着前方似乎在仔细读着挂在墙壁上方的咖啡单，她的眼角余光却在读身边的金默，他额上的卷发朝后退去已经稀疏，不再肤白唇红像雪莱，她现在才好笑怎么会把金默和雪莱相连。是否当年手里有一本已经破烂的翻译版本的雪莱诗集，扉页上雪莱的黑白肖像是她心中美少年样板？她现在才意识到已经多少年没有翻阅过任何诗集。

在共同的中年里，她才发现男人竟比女人更急切地奔着时间去，一个至少不再清瘦俊美和年轻的金默相去甚远的男人，然而她仍然第一时间就认出他来，当他问她我能帮助你吗，他的笑容里那一缕更像是恳求对方帮助的急切，那一片无法复制的只属于金默的表情！那表情在她十五岁时便被她抓住了，是她生命中一系列困惑中的一个。

他似乎感觉到了她的余光，他转过脸朝她微微一笑，她也用微笑回答他，她不能不感慨地想到，他们甚至从来没有并肩站在一起，这么近的面对面微笑，从来没有一起喝点什么，哪怕是一杯白水。

他们捧着咖啡拉着行李箱在玻璃幕墙旁靠墙角的桌子安顿下来，她拿了化妆袋去洗手间洗漱了一番，从长途机上下来的女乘客们在洗手间的盥洗台边站成一排，刷牙洗脸，做着这项通常是起床后的清洁，然后用粉底霜和唇膏把自己这张被长途飞行摧残的脸拯救一下，不同的是，她们很年轻，神情和动作轻松自在，仿佛这里是她们的私人洗手间，显然，她们是怀着愉悦的心情为将在目的地的机场迎候的爱人做着准备。而你不同，她对着镜子嘲讽地扬了扬眉峰，你这是无奈之举！

他的脸正对着她身后的玻璃墙外的机场跑道，他的眼镜镜片在刺眼的光线里闪烁着，仿佛是镜片后的目光在闪烁，为了摆脱这样的目光带给她的不自在，她把自己的椅子挪动了一下与他的脸成斜角，使镜片反射的光不至于刺到自己的眼睛，然后她笑问，我的名字想起来了么？是他恍惚的笑容让她的下意识跳出这个问题，他却微微一笑没有回答，然后拿起面前那一小杯 *expresso* 啜一小口，但她追问，你不是还没有叫出我的名字么？她皱着眉笑，一边发出议论，不过发生这样的状况也很有趣，和一个过去的熟人喝了咖啡之后，还是没有想起她的名字。

他沉吟片刻，接着一口喝干这杯意式浓缩咖啡，他放下杯子凝视着她，他的凝视让她的心跳稍稍过速，他说，你还是那么爱作弄人，慢雨！

慢雨？她惊问，却没有问出声，就像在梦里，你大声呼唤却发不出声音，她起了一身鸡皮疙瘩。慢雨，他口齿清晰的又呼唤了一声，带着呻吟般的叹息，过去那些人的名字我都记不得了，但你的名字太特殊了，慢雨，就好像另外还有个叫急风的人在等

着。他目光里揶揄的笑意，至少，现在的金默有了幽默感。

建平的眼神却恍惚起来，她梦游般地端起她的大号粗陶咖啡杯，感受到手的无力，满载咖啡的杯子在晃动，她忙不迭地喝了一口。她的大杯美式黑咖啡仍然烫口，舌尖先麻而痛，这至少让她确信并非跌入虚幻的梦里，在飞机转换的间隙，人们很容易跌入梦里。它带来的危机仅仅是，可能错过航班，被更久地滞留在机场。

我不是慢雨，再说慢雨从来不懂作弄人，再说她应该是你最特殊的……

但是他却突兀地站起身，仿佛根本没有注意她未完成的句子，热咖啡喝下去食欲却开了，他说，我要去买些吃的，好似在回答建平望向星巴克柜台的视线，我不能忍受甜食，想要一块批萨或者……他耸耸肩，这个动作让她想起他的父亲，一位似是而非的中国人，一张更具异域特征的脸，当年人们对他的血统有过多种传说，人们说他的父亲出生在日本，是遗腹子，从未见过自己的父亲也就是金默的祖父。经过六十年代的抄家和批斗，建平和弄堂里同龄小学生也变得肆无忌惮了，他们常常追着脸型不那么中国的金默父亲喊，外国人到上海，上海闲话讲不来，咪西咪西炒咸菜！那些曾经在弄堂流行的童谣常常用来嘲弄人，虽然可笑而荒谬，却在年幼无知的心底种下歧视的种子，她的嘴角漾出歉疚的笑意，却听到他在问，给你带点什么，慢雨？

这是第三次称呼她慢雨，建平再一次被惊到了，她朝他使劲摇头，看着他远去的背影，她才突然想起先前为自己买的快餐被留在某个登机口的休息区，自从和金默相遇，她便忘了自己的

胃，即使此刻仍然没有饥饿的感觉。

她从包里翻腾出手机，拨通了慢雨的电话，但电话铃响了两声便进入留言档，才想起此时是上海的凌晨。即刻，困倦的波浪袭来，她闭上眼睛，沉睡在记忆深处的场景却生动如斯。

她撞开虚掩着的后门，经过小天井时，弄堂洗衣女素娟在洗衣服，她的肥胖庞大的身驱挡住通道。她从素娟身后不客气地使劲挤过去，被素娟狠狠白了一眼。谁叫你不让我，胖素鸡？她声调高亢地唤着素娟的绰号延续她儿时喜好的恶作剧，身体已经两格楼梯一跳跌跌冲冲窜上去，直窜到三楼。

三楼的门也虚掩着，她刹住脚步在门外停顿了一秒钟，里面为何这么静？阿慢，郑慢雨！她站在门坎边几分疑虑地大声呼唤，未有应声，门却开了，慢雨站在门边看着她，宛若一直就站在这里等待着至少不是此刻出现的这个人，她楞一楞，面对的这张五官精致堪称完美的脸却了无生气。

她朝慢雨的肩后看去，房间甚是空寂，当然是她那一刻的感觉。金默呢？走了。怎么才来就走？问答间两人已坐到窗前的硬木椅子，之间隔着方桌，方桌被缕空钩针台布盖住，台布上压着厚玻璃板，上面放着一杯热气扑扑直冒的茶，就像方才她的心情，打开的大白兔奶糖铁盒子还充盈着待客的热情，她不请自拿，给自己剥了一颗奶糖放进嘴里。

这茶是泡给他的，还没有喝呢！慢雨把热茶放到她面前，她把烫手的茶杯推开一些，不喝茶，尤其不喝你泡给他的茶。她嘴里的奶糖从一侧滚到另一侧，有滋有味地吮吸着，听见慢雨在

说，对不起，没想到他来来就走。

她指着自己的鼻子，干嘛向我对不起？我是来做电灯泡的！她坏坏一笑，虽然是你让我来做电灯泡，不过，我是很想见见金默，至少四年没有看见过他，奇怪的是，他就住在我们隔壁弄堂，为什么在路上也碰不到呢？你告诉我他这时候来，我是瞒着我妈扔下家里的人客溜出来的！她絮叨了一番，又仔细瞅一眼慢雨，仍然几乎没有表情，或者说她无法从慢雨脸上看出心情，她“啧”的一声从椅子上起身，实在受不了硬木椅子的硬度，当然也包括了这间被旧花梨木家具和沉闷空气覆盖的房间，以及这位比房间更沉闷的友人。

没想到最早离开中国的是金默，她心中涌出类似于愤懑的情绪，使劲嚼着嘴里的奶糖，好像是故意发出不雅的咀嚼声，于是成功地让慢雨皱起眉头，她们常常互相看不惯，有时候还要故意激怒对方，就像一对长年相处的夫妻。

她无视慢雨的表情，转身脸朝窗，窗外是弄堂，不如说是令人窒息的日常人生场景：那些总是挎着菜篮子穿着碎花人造棉睡裤的中年女人、骑着脚踏车眉毛紧锁的穿中山装的中年男人。总之，她那样的年龄最不爽的便是中年人，庸碌沮丧失去希望的中年男女们，还有那些奔跑不息大喊大叫鞋底上粘着唾沫菜叶湿纸片的小赤佬们，真想给他们几个巴掌。她厌烦地转回身，她是那一类总是坐立不定的人，仿佛生命在别处向她紧急召唤着。

应该是金默跟你讲对不起，他来告别也得有点诚意，来来就走，什么意思呢？不如不来！她嘀嘀咕咕的重新坐回椅子，嘴上是为慢雨抱怨，心里当然是为自己，没有见到金默而涌起的深深

的遗憾。

然而，见到了又如何？他是来向慢雨告别而不是跟她说再见，她自恋不能容忍被忽视，尤其是金默的忽视。但金默的忽视是因漂亮的慢雨挡住了他的视线，慢雨太耀眼，任何女生站在慢雨身边都如同站在阴影里，她是应该嫉恨慢雨的，可她们是公认的好朋友，和金默之间的秘密慢雨只向她坦诚，而慢雨写回金默的字条全部由她执笔，虽然以她的感受，金默写给慢雨的字条其实很无聊，比方，今天刮东北风，降温了，请加衣服。或者，明天要下雨，不要去河边洗衣服。诸如此类的关照都和气候有关，好像他是个气象预报员。而 she 为慢雨回的字条洋洋洒洒，由气候引发季节转换的感怀，她自己觉得很抒情，但是金默好像并不配合她，或者说并不配合慢雨，他仍然只用气象预报的方式表达心情，并告诫慢雨，白纸黑字最容易留下证据，他还表示自己绝不保留任何信件或字条无论写得多么动人。她和慢雨并不太明白他在担心什么，证据这种说法只能说明他心理阴暗，她向慢雨指出。但无论如何她还是很享受代替慢雨给金默写似是而非的情书，她好像通过慢雨在和金默谈恋爱。问题是，她为何要隐身在慢雨身后用这么曲折的方式和一位她认为是心理阴暗的男生谈恋爱？难道她对他有感觉？她经常用质疑的目光打量他，他是谁？他最真实的内在是什么？他就像迷雾中的一个 SIGN(信号)，也许更像一个 SYMBOL(象征)，她的青春期因为这个模糊的身影而变得纠结。

她拿起桌上的热茶喝了一口，忘记自己刚才还拒绝过这杯茶，只见慢雨起身，慢条斯理——倒是很匹配其名字——从书桌

上拿起一张折叠起来的宣纸递给她，他送我的纪念品！

白宣纸上奔着一匹黑马，前蹄腾飞，瘦骨嶙峋，好像跑太久将一身膘都消耗了。画上有题诗，用马的口吻表达其无论跑多远都要回到党和祖国的怀抱诸如此类，当年这类红诗彼此相象她很难记住，但非常记得诗的高昂调子让她当即把宣纸重新折叠扔回桌上，她是禁不住将它“扔”了一下，对着慢雨发出疑问，这不是留给你的纪念吗？为何像在对红旗表忠心？

他不是一直喜欢写这种东西吗？慢雨用“这种东西”指代他的红诗，让她忍俊不禁笑出声，慢雨虽然几乎不读任何东西，不管是七十年代千篇一律的报纸还是八十年代最有争议的小说。她的美貌加不喜读书的特点，很容易被人认为绣花枕头一包草，可事实上，慢雨并不愚钝，有时候甚至会说出一两句有智慧的话。那天慢雨便是说了一句让她记了很久的话，当她继续发出疑问，有意思吗？现在是1984年，他老爸从牛棚放出已经八年，高考恢复他立刻考进大学，从本科到研究生，不是写红诗表忠心就可以被录取的，现在拿到签证马上去美国读博士，他是去美国耶，地球的另一面耶，他来和青梅竹马的你告别，他应该给你写一首纪念你们失败的恋情的诗，而不是这种更像献给党而不是献给初恋恋人的诗。为什么？谁会喜欢这种像口号一样的诗？难道他以为你喜欢？

慢雨摇着头感叹，他写不来别的，他就是写这种东西的人，他本来不是写这种东西的人，但是他装作是写这种东西的人，他装了很多年，装的时间太长，就弄假成真了。

她被慢雨的话逗笑，她的笑，令慢雨也笑，她们俩一起笑，但

她们都知道，这，并不好笑，她们更像是用笑声去填补这一刻的空洞感。

建平是被这么一种深不见底的空洞惊醒，她睁开眼睛，机场这个空间令她怔忡了几十秒钟，灵魂才回归眼前的方寸，她有点吃惊看到自己套上护靴的脚被搁到椅子上，接着看到面前的桌上放着一块被透明保鲜纸包着的三明治和一杯热红茶，纸杯旁的小塑料袋里有配红茶的奶精黄糖还有纸巾，纸巾上面有一行字，希望你醒来时这杯茶还热着。建平“倏”的起了一身鸡皮疙瘩，这一行字让她想起当年他写的那些被她称为气象预报的字条，此时此刻建平好像在替代慢雨感受他当年那份入微的体贴，可是这微处后面有个细小却深邃的洞口，她再次被这洞口吸住，建平收起这张金默留给她的唯一的字条。

虽然这块候机区域的长椅上乘客寥寥，他却躺在角落的地上头枕一叠报纸，他的价格不菲的西装仍然穿在身上，只见这具看来已熟睡的身体随意翻动扭曲完全不顾及衣服本身的体面，她身上的鸡皮疙瘩也掉了一地似的，哦金默，现在的你还在那种状态吗？

建平想起那些夏天了，他们在秧田插秧，是在郊区农场，他们中学毕业被发配到这里接受改造，不如说更像是被关进巨大的监狱。秧田就是一块浸透水的泥地，一脚踩进去稀薄的泥土直漫到小腿肚，所以他们才明白农民伯伯们为何把裤脚管卷到膝盖上才下田，然而金默从来不卷裤管，他让自己的裤管像皮肤一样贴在腿上，或者说，他的腿脚是和裤管一起插进秧田里。年

轻的学生们插完秧去河边争相洗去腿上的厚泥巴，重新放下裤管，城里长大的他们还不习惯像老农卷着裤管赤着泥腿走来走去。奇怪的是金默，自从离开秧田，他便终日穿着他的半截裤腿被泥巴裹住的裤子，他不洗从秧田拔出来的脚，甚至也不洗手不洗脸，尤其是他的脸，被泥巴弄得模糊，人们已经很久看不清他的那张原本过于白皙俊秀的面孔。

很多年以后，建平在北美小城影院陪女儿看《阿凡达》，里面的主要角色是用电脑制作从人的形体和面貌夸张出来的似人非人却又是千篇一律的所谓外星人，她不明白为何她女儿这一代如此痴迷这类由电脑分娩的没有任何血肉质感的形象，她甚至不愿用“人物”这个词来指代这些角色。那一张张仿佛是被泥浆抹平的硬梆梆的无法产生表情的脸，让她突然坐立不宁，它们让她联想到当年那个总是被泥巴糊住脸的金默。

自从来到农场，金默就不再清洗自己，建平和慢雨和住在西区同一街道相邻弄堂的同学都知道他来自一个有洁癖的家庭，任何人去他家，都会被他的祖母拦在门外，她要客人们把外衣脱在楼梯口的浴间里，洗完手还要在兑过来苏儿消毒液的盆里浸一浸才能进房间，她自己出门必戴口罩，一只小小的儿童口罩，刚好遮住她的尖尖的鼻尖和嘴巴，她是日本侨民，不知为何逗留在中国，而且居然，从六六年的革命大风暴中活下来了，而她的儿媳、金默自己的母亲，却在六六年的夏天自杀身亡，她从三楼窗口跳下的同时，用尖刀戳向自己的胸口，那年金默未满十岁。

十八岁的金默总是携带那下半身发臭的泥巴走来走去，起先会有对金默质疑的声音，通常是熟悉他背景的那些同窗，包括